

证券代码：603520

证券简称：司太立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11

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、2018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和 2018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8-103）。2018 年 12 月 5 日、2019 年 1 月 4 日和 2019 年 2 月 2 日，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分别披露了《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8-104、临 2019-001 和临 2019-007）。2019 年 2 月 16 日，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尚未实施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08）。2019 年 2 月 26 日，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0）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于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60,4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34%，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26.17 元/股，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28.51 元/股，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4,461,275.10 元（不含佣金、过户费等交易费用）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业务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，合规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三月二日